附件2

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工作任务分解表

|  目录名称 | 责任单位 |
| --- | --- |
| 1.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生态环境局江海分局，区消防大队 |
| 2.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财政局、区采购中心 |
| 3.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教育局 |
| 4.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公安分局 |
| 5.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民政局 |
| 6.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民政局 |
| 7.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司法局 |
| 8.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财政局 |
| 9.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科学技术局 |
| 10.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|
| 11.城乡规划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自然资源局 |
| 12.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自然资源局 |
| 13.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市生态环境局江海分局 |
| 14.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|
| 15.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共同牵头） |
| 16.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民政局、区残联、各街道办事处 |
| 17.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|
| 18.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|
| 19.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|
| 20.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|
| 21.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卫生健康局 |
| 22.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应急管理局 |
| 23.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应急管理局 |
| 24.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|
| 25.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税务局 |
| 26.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|

备注：责任单位排名第一的为牵头单位。